

尙書斠證

王叔岷

昔年讀尙書，時有箋識，草率凌亂，未及疏理。既而吾友屈翼鵬教授尙書釋義問世，（現代國民基本知識叢書第四輯，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四十五年八月出版。）中外學人，莫不推重。釋義篇第，據孫星衍尙書今古文注疏。惟孫疏以綴輯之泰誓列入正文，屈書則剔出之，以入於附錄一之尙書逸文中。（見釋義凡例。）茲稿篇第，一依屈書。斠證諸說，則屈書所略而不論；或釋而未盡者也。補輯逸文及斠證僞古文，並列為附錄，亦準屈書之例。

虞夏書

堯典

曰放勳。

釋文：『馬云：「放勳，堯名。」皇甫謐同。一云：「放勳，堯字。」』案治要引勳作勳，注：『勳，功也。』（今本偽孔傳勳作勳。）勳，古文勳。僞古文大禹謨：『其克有勳。』書鈔十八引勳作勳，亦同例。藝文類聚十一引〔皇甫謐〕帝王世紀、敦煌本唐虞世南帝王略論並以放勳為堯名。金樓子興王篇以為堯字。

敬授人時。

案中論曆數篇、玉燭寶典序、北堂書鈔十二、十七引人並作民。劉子九流篇亦云：『敬授民時。』作民是故書。

平秩南訛。

案玉燭寶典五引訛作僞，十二引作譌。疑作僞是故書，僞，古為字。

否德忝帝位。

案『否德』猶『鄙德』。『釋文』：『否，又音鄙。』是也。史記五帝本紀正作鄙。淮南子人閒篇：『善鄙同。誹譽在俗。』（今本同上衍不字，王念孫雜志有說。）

尙書斠證

文子微明篇鄙作否。亦否、鄙通用之證。

納于大麓，

案論衡正說篇引納作入，史記同。

舜讓于德，弗嗣。

案史記『弗嗣』作『不憚』。『集解』：『徐廣曰：今文尙書作「不怡」，「怡」，憚也。』『索隱』：『古文作「不嗣」，今文作「不怡」，「怡」猶憚也。』嗣乃怡之借字，義與憚同。五帝本紀之『不憚』，正以詰堯典之『弗嗣』也。

東巡守，至于岱宗，……

案論衡書虛篇：『堯典之篇：舜巡狩，東至岱宗，南至霍山，西至太華，北至恆山。』（守、狩古通，白虎通巡狩篇引守亦作狩。）書鈔一一二引下文『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玉燭寶典五引下文『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岳，如岱禮。』亦並以爲堯典之文。咸存尙書之舊，足證僞古文舜典之妄。

惟刑之恤哉！

案書鈔四三引恤作卹，存古本之舊。盤庚：『永敬大恤，』多士：『罔不明德恤祀。』敦煌本恤並作卹，與此同例。

流共工于幽洲。

案淮南子脩務篇、大戴禮五帝德篇洲並作州。

殛鯀于羽山。

案左昭七年傳：『昔堯殛鯀於羽山，』釋文：『殛，本作極。』殛、極古通，極猶困也。楚辭天問：『永遏在羽山。』遏、極義近。路史後紀十三：『書：「殛于羽山。」殛者，致之死地而不返云爾。』是也。敦煌本唐虞世南帝王略論：『鯀治洪水九年，其功不成，堯放之於羽山。』以殛爲放，其義亦近。

帝乃殂落。

案重栞宋本孟子萬章篇、治要引此並作『放勦乃徂落。』殂、徂古通，唐石經孟子亦作殂。

四海遏密八音。

案密借爲謐，說文：『謐，一曰無聲也。』

惇德允元。

僞孔傳：『敦，厚也。』案治要引惇作敦，與僞孔傳合。惇、敦正、假字，說文：『惇，厚也。』

惟時懋哉！

案書鈔十八引懋作楙，僞古文大禹謨：『予懋乃德。』仲虺之誥：『德懋懋官，功懋懋賞。』畢命：『惟公懋德。』亦並引作楙。蓋古本如此。懋、楙正、假字。說文：『懋，勉也。』

黎民阻飢。

案書鈔五一引阻作徂，古通。

播時百穀。

案爾雅釋詁：『時，是也。』『播時百穀』者，『播是百穀』也。書鈔引時正作是。

五品不遜。

僞孔傳：『遜，順也。』案淮南子人閒篇作『五品不慎。』（莊達吉校云：御覽慎作順。）慎亦順也。

臯陶謨

案書鈔四三、治要引臯陶並作咎繇，蓋古本如此。僞古文大禹謨：『帝曰：臯陶！』『臯陶曰，』治要亦並引作咎繇。

能哲而惠，

案能、而互文，而猶能也。史記夏本紀作『能知能惠，』是其證。

無教逸欲有邦。

案教當作敢，字之誤也。『無敢』猶『不敢，』周書無逸：『不敢荒寧。』卽其例。敢，古文作敢，與教形近；敦煌本古文尚書敢多作教（無逸之『不敢，』卽作教）教與教形尤近，故易亂也。今本史記敢亦誤教，日本古寫本不誤。

朕言惠可底行？

案左襄二十六年傳：『寺人惠牆伊戾，』孔穎達正義引服虔曰：『惠、伊皆發聲。』竊疑此文惠爲語助，史記作『吾言底可行乎？』無惠字。語助，故可略之。（僞

尙書對證

孔傳釋惠爲順，恐非。)

隨山刊木。

釋義云：『刊，史記、說文並作栗。說文云：栗，槎識也。』案淮南子脩務篇刊亦作栗，古通。路史後紀十二：『行山表木。』栗亦表也。

在治忽。

王引之云：『忽讀爲滑。滑，亂也。』「在治滑，」謂「察治亂」也。滑、忽古同聲相通，史記正作滑。』案史記作『來始滑。』『來始』乃『采治』之誤，采亦借爲在，爾雅釋詁：『在，察也。』史記索隱：『古文尚書作「在治忽；」今文作「采政忽。」』竊疑今文本作『采治忽，』亦謂『察治亂』也。唐人避高宗諱，以政代治耳。淮南子汜論篇：『禹之時，以五音聽治。』初學記十六、白帖六二引治並作政。與此同例。

明庶以功。

阮元校勘記云：『庶，古本作試。』案庶借爲度，與試義近。周書無逸：『以庶邦惟正之供，』敦煌本庶作度，莊子應帝王篇：『以已出經式義，度人孰敢不聽而化諸！』陳碧虛闕誤引張君房本度作庶，並庶、度通用之證。（昔年撰莊子校釋，疑度爲庶之誤，未審。）

無若丹朱傲，

案治要引傲作慕，慕、傲正、假字。

傲虐是作，

阮元云：『岳本傲作敖。』案書鈔四一引此亦作敖。僞孔傳釋傲爲『傲戲，』則當以作敖爲正。廣雅釋詁：『敖，戲也。』

乃賡載歌曰，

案敦煌本帝王略論歌作哥，下同。哥，古歌字。

禹貢

大野既豬，

案書鈔四引作『大墾既瀦。』敦煌古文本野亦作墾。墾乃墾之省。墾，古文野。豬、瀦古、今字，下文『彭蠡既豬，』論衡書虛篇亦作瀦。

甘誓

有扈氏威侮五行，

阮元云：『古本威作畏。』案威、畏古通，本書習見。威當借爲猥，畏、猥古亦通用，莊子庚桑楚篇：『以北居畏壘之山。』釋文：『畏，本又作猥。』卽其證。僞古文泰誓下：『今商王受狎侮五常。』『猥侮』猶『狎侮』也。

又案書鈔二一引『五行』作『五常。』『五常』亦謂『五行』，莊子天運篇：『天有六極五常。』成玄英疏：『五常謂五行。』卽其例。

商書

盤庚

惟汝自生毒。

案書鈔十八引生作求。

相時儉民，猶胥顧于箴言。

王引之云：『儉，說文引作懇。』案敦煌本儉作惠，蓋懇之變；又猶作猷，下同。

書鈔一百引猶作由，猶、猷、由，古並通用。

各恭爾事，

案敦煌本恭作龔，下文『顛越不恭，』無逸：『嚴恭寅畏，』僞古文說命上：『恭默思道，』敦煌本恭皆作龔。牧誓：『惟恭行天之罰。』治要引恭作龔，存古本之舊。

嗚呼！古我前后，

案敦煌本『嗚呼』作『烏虖，』凡『嗚呼』字敦煌本多如此作，書鈔、治要引書亦同。

古我先后，

案敦煌本后作王，上下文並作『古我先王。』

茲予有亂政同位，

案有猶其也，（本篇上文『民不適有居。』有亦與其同義，吳昌瑩經詞衍釋三有說。）亂借爲率，（本書多借亂爲率，述聞四有說。）政與正同。『茲予有亂政同位，』猶言『茲予其率正同位。』商書微子：『殷其弗或亂正四方。』亂亦率

尙書斠證

之借字。敦煌本率多作舉，周書無逸：『乃變亂先王之正刑。』敦煌本亂作舉，亦亂、率通用之證。

無遺育，無俾易種于茲新邑。

案史記伍子胥列傳引作『俾無遺育，無使易種于茲邑。』上文『予若顓懷茲新邑，敦煌本新字補在茲字下旁，或原本亦無新字。』

將多于前功，

釋義云：『多猶大也。』案『將多』複語，將亦大也。爾雅釋詁、方言一並云：『將，大也。』

高宗肅曰

越有雒雉。

案漢書外戚傳下引越作粵，古通。微子：『越至于今。』敦煌本亦作粵。

惟先格王，

案漢書外戚傳上引格作假，古通。周書君奭：『格于皇天，』『格于上帝，』史記燕世家格並作假，卽其比。

微子

我祖底遂陳于上。

案敦煌本遂作邇，下文『殷遂喪，』遂亦作邇。邇乃邇之變，說文：『邇，古文遂。』

周書

牧誓

釋義云：『牧，說文作母。』案玉篇亦作母，云：『古文尙書作母。』敦煌本作梅，梅與母、晦同。長沙仰天湖戰國楚簡九有『一攷』字。饒宗頤先生箋證云：『「一攷」殆卽「一枚。」』是也。攷、枚同字，猶母、晦、梅同字矣。

古人有言曰，

案治要引此無曰字，疑涉上文『王曰』而衍。史記周本紀亦無曰字。

惟家之索。

案焦氏易林六注引惟作爲，義同。僞古文說命下：『乃曰予弗克俾厥后惟堯、

舜。』朱熹孟子萬章篇集注引惟作爲，卽其比。

昏棄厥遺王父母弟，不廸。

釋義云：『此語史記周本紀說爲「昏棄其家國，遺其王父母弟不用。」似「厥遺」二字之間，當有「家國」二字。然漢石經「厥遺」二字連文，是知史記之說，乃太史公解釋之語，非本有「家國」二字也。』案此文疑本作『昏弃厥家邦，厥遺王父母弟，不廸。』今本脫『厥家邦』三字，史記諱邦爲國。『厥遺』之厥，義與且同。『厥遺王父母弟，』謂『且遺王父母弟』也。

俾暴虐于百姓，

案治要引『百姓』上有爾字。

洪範

案論衡感虛篇、潛夫論卜列篇、淮南子脩務篇高誘注引洪並作鴻，史記宋世家同。蓋古本如此。

鯀則殛死，

案則猶既也。

睿作聖。

釋義云：『睿，尚書大傳作容，乃睿之誤。睿、睿同字。』吳汝綸 尚書故說。』

案書鈔一五三引睿亦作容，容亦睿之誤，蓋世人多見容，少見睿，故致誤耳。

無偏無陂，

案書鈔三七引陂作頗，存古本之舊。潛夫論釋難篇亦作頗。

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

案墨子兼愛下引作『王道蕩蕩，不偏不黨；王道平平，不黨不偏。』無猶不也。

史記張釋之馮唐列傳贊引此作『不偏不黨，王道蕩蕩；不黨不偏，王道便便。』

集解引徐廣曰：『便，一作辨。』平、便、辨，古並通用。

曰豫，恒燠若。

釋文：『豫，徐音舒。』孔疏云：『鄭、王本豫作舒。』案論衡寒溫篇、書鈔十五引豫並作舒，史記宋世家同。豫、舒古通，史記五帝本紀：『貴而不舒。』大戴禮五帝德篇舒作豫，亦其比。

尚書斠證

曰蒙，恆風若。

案書鈔引蒙作霧。

俊民用章，

案書鈔十一引俊作畯，存古本之舊。多士：『俊民甸四方。』君奭：『明我俊民。』僞古文說命下：『旁招俊乂。』敦煌本俊皆作畯。

月之從星，則以風雨。

案論衡感虛篇引以作有，義同。

金縢

公乃自以爲功，

釋義云：『功，事也。史記說功爲質，謂周公以身爲質也。亦通。』案爾雅釋詁：『功、質，成也。』功、質並訓成，則功亦可訓質矣。史記魯世家說功爲質，是也。

爲三壇同壇。

案史記魯世家爲作設。論衡死僞篇作『設三壇同一壇。』

植璧秉珪，乃告太王、王季、文王。

案史記珪作圭，告下有于字。論衡珪亦作圭，告下有焉字。珪，古文圭。焉猶于也。竊疑此文告下本有焉字，史記說焉爲于，正得其義。今本蓋淺人所刪耳。

史乃冊祝曰，

案論衡曰上有辭字。

是有丕子之責于天，

釋義云：『丕，史記作負。負，荷也。猶保也。』案史記索隱引鄭玄曰：『丕讀曰負。』是也。丕、負古通，莊子大宗師篇：『堪坏得之，以襲峴嶮。』釋文：『堪坏，崔（譏）作邳；淮南作欽負。』（今本淮南子覽冥篇、齊俗篇並作鉗且，誤。）坏、邳之通負，猶丕之通負矣。

能多材多藝，

案論衡無能字。

乃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

案論衡『元孫』下有某字，史記作『乃王發不如且多材多藝。』上文兩避諱某字，史記皆作發，以此例之，則『元孫』下蓋本有某字矣。

我之弗辟，我無以告我先王。

案史記、金樓子說蕃篇無上並無我字，是也。此涉上下文我字而衍。

天大雷電以風。

案金樓子以作且，以猶且也。

大木斯拔。

案越絕吳內傳斯作盡，斯猶盡也。（禮記檀弓：『我喪也斯沾。』鄭玄注：『斯，盡也。』）金樓子斯作皆，皆亦盡也。

以彰周公之德。

案金樓子作『彰公之德。』周字似不當有，上文『昔公勤勞王家。』亦無周字。史記則上文、此文皆有周字，蓋增周字以說之。

大誥

若涉淵水，

案『淵水』猶『深水，』小爾雅廣詁：『淵，深也。』

若考作室，

案書鈔十八引若作厥，義同。

乃有友伐厥子，

案友當作交，漢書翟方進傳作效，交、效古通。交，隸書作友，與友形近，往往相亂。韓詩外傳一：『比周而友。』（莊子讓王篇同。）新序節士篇友作交，史記范睢列傳：『願與君爲布衣之友。』藝文類聚三三引友作交，並其比。

酒誥

越小大邦用喪，

案治要引越作曰，古通。

人無於水監。當於民監。

案治要引監作鑒，下同。蓋古本如此。梓材：『王啓鑒，』阮元云：『古本鑒作鑒，下皆同。』與此同例。

梓材

釋文：『梓，本亦作杼。』蓋敦煌本正作杼。

召誥

其惟王勿以小民淫用非彝，亦敢殄滅。

案亦猶而也，『亦敢殄滅』者，『而敢殄滅』也。管子法禁篇引書泰誓云：『紂有臣億萬人，亦有億萬之心；武王有臣三千，而一心。』（僞古文泰誓有刪改。）亦、而互文，亦猶而也。日本古鈔卷子本淮南子兵略篇：『故紂之卒百萬，而有百萬之心；武王之卒三千人，皆專而爲一。』（今本有脫文，詳拙著淮南子斠證。）卽本泰誓，亦正作而。史記滑稽列傳：『對曰：「臣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威王曰：「先生飲一斗而醉，惡能飲一石哉？」』上言『一斗亦醉』，下言『一斗而醉』，明亦與而同義。王引之經傳釋詞無亦、而同義之說；而述聞釋此文云：『不以小民非彝而殄戮之者，先教化而後刑罰也。』所謂『而殄戮之者』，豈非釋正文之亦爲而邪？蓋王氏得其義而不自覺也。

洛誥

我卜河朔黎水。

案敦煌本黎水下有上字，據僞孔傳：『我使人卜河北黎水上，不吉。』孔疏：『我使人卜河北黎水之上，不得吉兆。』正文蓋本有上字。

我又卜瀍水東，

案敦煌本又作亦，疏：『我亦使人卜瀍水東。』似所據本又亦作亦。又與亦古通，莊子讓王篇：『兩臂重於天下也；身亦重於兩臂。』呂氏春秋審爲篇亦作又，史記田橫列傳：『使使召之，至，則聞田橫死，亦皆自殺。』御覽四三八引亦作又，並其比。

拜手稽首誨言。

案敦煌本拜上有王字。僞孔傳：『成王盡禮致敬於周公，求教誨之言。』疑所據本原有王字。

孺子其朋，其往。

阮元云：『「其往」，古本其上有慎字。』案敦煌本：『其往』上正有慎字。僞

孔傳：『少子慎朋黨，戒其自今已往。』似所據本原有慎字。

厥攸灼，

案敦煌本作『厥迺焯，』同。立政：『焯見三有俊心。』說文引焯作焯，『我其克焯知厥若，』敦煌今字本焯作焯，並同此例。

佇嚮卽有僚，

案敦煌本佇作平，上文『佇來以圖，』校勘記引羣經音辨作平，與此同例。汝永有辭。

案辭借爲嗣，堯典：『舜讓于德，弗嗣。』今文嗣作怡；(詳前。)史記周本紀：『怡悅婦人。』集解引徐廣曰：『怡，一作辭。』嗣、辭並可通怡，則辭亦可通嗣矣。

予小子其退卽辟于周，命公後。

案敦煌本命上有而字。

多士

弗弔，旻天大降喪于殷。

案君奭：『弗弔，天降喪于殷。』與此句法同。

將天明威，

案敦煌本威作畏，畏亦借爲威。惟作畏與下文『惟天明畏』一律。

大淫泆，有辭。

釋文：『泆，又作佾。』案敦煌本泆正作佾，下文『誕淫厥泆，』泆亦作佾。

告爾多士，

案敦煌本爾下有殷字，據上文『爾殷多士，』下文『告爾殷多士，』則有殷字是。

移爾遐逖。

案敦煌本逖作遏，多方：『離逖爾土。』敦煌今字本亦作遏。遏，古文逖。

爾乃尙有爾土，爾乃尙寧幹止。

案敦煌本下乃字上無爾字。僞孔傳：『汝多爲順事，乃庶幾還有汝本土，乃庶幾安汝故事止居。』孔疏：『汝若多爲順事，汝乃庶幾還有汝本土，乃庶幾安汝故事止居。』似正文本作『乃尙寧幹止。』今本乃上有爾字，疑涉上文而衍。

時予乃或言，爾攸居。

僞孔傳：『我乃有教誨之言，則汝所當居行。』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云：『唐石經「或言」二字，初刻是三字，隱然可辨。「或言」之間多一字，諦視則是誨字，與傳「教誨之言」合。』案段氏據傳以證諦視正文之誨字，是也。孔疏亦云：『我乃有教誨之言。』誨，古文作誓，敦煌本『或言』之間正有誓字，（僞古文說命上：『朝夕納誨，』敦煌本誨亦作誓。）可證成段說。

無逸

案敦煌本作亡逸，論衡儒增篇引作毋佚，並同。

肆高宗之享國，五十有九年。

釋義云：『史記作「五十五年。」』案史記『五年，』疑本作『九年，』涉上五字而誤；或九誤爲×，復易爲五耳。×，古文五字。（此文『五十，』敦煌本作『又十，』又乃×之誤。）

不敢侮鰥寡。

案敦煌本無敢字，治要引同。史記魯世家亦無敢字。

自朝至于日中寢，不遑暇食。

釋文：『吳，本亦作仄。』案敦煌本正作仄。治要引作昃，御覽七七引尸子、史記並同。吳，或昃字。仄，借字。又案『不遑暇食，』（敦煌本遑作皇，同。）疑本作『不遑食。』遑猶暇也。僞孔傳：『從朝至日昳，不暇食。』正以暇詰遑。御覽引尸子作『不暇飲食；』史記作『不暇食。』史記用書，多易字以說之。今本文遑下有暇字，疑後人據史記旁注暇字而竄入者。

以庶邦惟正之供。

述聞依後漢書鄧惲傳注所引，改供爲共。案敦煌本供正作共，下同。供、共古通，淮南子道應篇：『臣有所與供僕纏采薪者九方堙，』列子說符篇供作共（釋文：『共，一本作供。』）即其比。

則皇自敬德。

釋義云：『皇，遽也。』案敦煌本自下有疾字，則皇借爲兄，孔疏引王肅本皇作況（云：況，滋。益用敬德也。）兄、況古、今字。『則皇自疾敬德』者，『則

益自急敬德』也。

殺無辜。

案敦煌本殺下有戮字。

君奭

天難謹，

案敦煌本謹作忱，與上文『若天棐忱』一律。謹、忱古通，僞古文咸有一德：『天難謹，』治要引謹亦作忱。

天壽平格，

釋義云：『覈詰疑壽當讀爲疇，平當爲丕。』案平疑本作來，來，隸書作來，平蓋來之壞字。多方：『惟帝降格于夏，』『來格』猶『降格』也。

其集大命于厥躬。

案敦煌本躬作身。

嗚呼！篤棐時二人，

阮元云：『古本首有「公曰」二字。』案敦煌本首正有『公曰』二字。上下文『嗚呼』上皆有『公曰』二字，此亦當有。孔疏：『周公言而嘆曰：嗚呼！我厚輔是二人之道而行之，』是所據本亦有『公曰』二字。

多方

叨價日欽，

釋義云：『價，說文作鑿，云：「忿戾也。」孫疏說。』案書鈔三十引價作蹠，蹠亦借爲鑿。價，俗字。

嗚呼！王若曰：誥告爾多方，

案告字疑涉誥字右旁而衍。僞孔傳：『歎而順其事，以告汝衆方。』蓋詰誥爲告；孔疏：『以言告人謂之誥，我告汝衆方諸侯，』足證正文本作『誥爾多方』矣。我不惟多誥。

案敦煌今字本誥下旁補女字。僞孔傳：『我不惟多誥汝而已，』孔疏：『不惟多爲言誥汝而已，』似正文本作『我不惟多誥女。』

立政

尙書斠證

曰王左右常伯，

案敦煌今字本塗去王字。

籲俊尊上帝，

案敦煌今字本籲作喻，籲、喻正、假字。說文：『籲，呼也』。

茲乃三宅無義民。

阮元云：『古本義作誼，下「義德」同。』案敦煌今字本義正作誼，下『義德』同。

惟羞刑暴德之人，同于厥邦。

王引之云：『爾雅：「刑，法也。」法謂之刑；法之亦謂之刑。』案羞借爲修，修，習也。禮記學記：『藏焉，脩焉，』鄭玄注：『脩，習也』脩與修同。『羞刑暴德之人，』猶云『習法暴德之人，』與下文『庶習逸德之人』對言，庶借爲度，度亦法也。說詳後。

乃惟庶習逸德之人，同于厥政。

案乃猶又也，史記匈奴列傳：『東胡以爲冒頓畏之，乃使使謂冒頓，欲得單于一闕氏。』通鑑漢紀三乃作又，卽其證。庶借爲度，左昭四年傳：『度不可改。』杜預注：『度，法也。』法謂之度；法之亦謂之度。『庶習逸德之人，』猶云『法習逸德之人。』又案敦煌今字本逸作脩，脩乃僞之誤。僞之通逸，猶僞之通渢矣。（詳前多士篇。）

惟有司之牧夫，是訓用違。

案之猶與也，釋詞有說。『用違，』猶言『用與不用。』此謂用與不用，惟有司與牧夫是順也。

其勿誤于庶獄。

案敦煌今字本于作乎。

顧命

嗣守文武大訓，

案書鈔十七引大作丕，義同。僞古文君陳：『爾惟弘周公丕訓。』傳詁『丕訓』爲『大訓。』

無壞我高祖寡命。

案書鈔一一四引寡作之。

費誓

善敷乃甲胄，

案說文引敷字同，云：『擇也。』史記魯世家敷作陳，竊疑司馬遷所據此文本作敷，故以陳說之。敷，古陳字。（敷蓋陳之省。）微子：『我肅底遂陳于上。』敦煌本陳作敷，即其證。

杜乃撻，

釋文：『杜，本又作敷。』阮元云：『說文：「敷，閉也。讀若杜。」』案書鈔十八引杜正作敷。

牿之傷，

案之猶若也。

魯人三郊三遂，

案敦煌本遂作迺，下同。迺乃迺之誤，迺，古文遂。

呂刑

釋義云：『呂，孝經、禮記及史記等俱作甫。（本孫疏。）』案論衡變動篇呂亦作甫。

奪、攘、矯、虔。

案說文引奪作歛，云：『彊取也。』歛、奪古、今字。淮南子本經篇高誘注：『奪，取收也。』孟子滕文公篇趙岐注：『攘，取也。』矯借爲擒，淮南子要略篇許慎注：『擒，取也。』漢書武帝紀章昭注：『强取曰虔。』玉篇：『虔，强取也。』『奪、攘、矯、虔。』四字疊義。（古書四字疊義之例甚多，詳拙著斠讎學九一頁。）

無或私家于獄之兩辭。

案說文：『家，居也。』（段注本改居爲尻，尻、居古、今字。）『私家』猶『私居』耳。

文侯之命

尚書斠證

用賚爾秬鬯一卣，

案書鈔三十兩引此文，一引賚作錫；一二五亦兩引此文，一引作錫，一引作賜，
賚、錫、賜，並同義。作賚是故書。

盧弓一，盧矢百。

阮元云：『古本盧並作𦵹。』案書鈔一二五兩引此文，並作『盧弓矢千。』與左
僖二十八年傳及史記晉世家所記周襄王賜晉文公者合。彼文盧並作𦵹。（史記正
義：𦵹，音盧。）

秦誓

案敦煌本誓作斲，下同。斲當作斬，傳寫小變耳。斬，籀文折。誓、折正、假
字。（參看述聞三『誓字古文』條。）

民訖自若是多盤。

案敦煌本盤作般，古通。爾雅釋詁：『般，樂也。』

若弗云來。

阮元云：『古本云作員，下「雖則云然」同。』案敦煌本云正作員，下同。
則罔所愆。

阮元云：『漢書李尋傳注師古引此經愆爲讐。』案敦煌本愆正作讐，下同。讐，
籀文愆。書鈔一百引作憊，俗。僞古文問命：『繩愆糾謬，』治要引愆作讐，書
鈔一百引作憊，（問命：『思免厥愆。』書鈔三十引亦作憊。）亦同此例。僞古
文大禹謨：『帝德罔愆，』治要引愆亦作讐。

不啻如自其口出。

案敦煌本如作而，義同。

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達。

僞孔傳：『見人之有美善通聖者，而違背壅塞之，使不達於在上。』案而猶則也。
敦煌本違下有背字，『而違背之，』不似春秋時語，疑涉傳文而衍。

附錄一

尚書逸文

禹貢 虞夏書 夏書

荊州：奉菁茅貢于天子。（書鈔三一。疑是『包匱菁茅』句之古注。）

無逸 周書

大社惟松，東社惟柏，南社惟梓，西社惟栗，北社惟槐。天子之社闢五丈，諸侯社半之。（書鈔八七。）

屈萬里曰：『按書鈔此文，蓋據白虎通社稷篇。白虎通引此文作「尚書曰」云云。疑編書鈔時，題曰「尚書逸篇」（陳立白虎通疏證卽作「尚書逸篇曰」云云。）；後人傳鈔、傳刻，遂於「逸」字上誤加「無」字，而又刪去「篇」字耳。此數語與無逸之文不類，似既非本篇逸文，亦無處著此注語。惟究係尚書逸篇之文，抑出於書緯，乃至爲召誥「乃社于新邑」句下漢人之註語？今則莫能詳矣。』

陳槃曰：『案白虎通疏證曰：「北史劉芳傳亦引尚書逸篇大社唯松。又郊特牲疏、初學記引其大社唯松五句，稱尚書無逸篇。無字當衍文也」。孔廣陶北堂書鈔校注曰：「類聚、御覽皆引作尚書逸篇」。今考涵芬樓景元大德刊宋本白虎通作「尚書亡篇」，「亡」「逸」義同；又「亡」「毋」「無」古今字，尚書無逸，周本紀作無佚、魯世家作毋逸、漢書梅福傳作亡逸、漢石經作毋勑。然則曰「尚書亡篇」、「尚書逸篇」，自易曼衍作「尚書亡逸篇」。不知者以「亡逸」爲篇名，則成「尚書無逸篇」矣，若書鈔之等是矣。然湖北崇文書局翻元大德刊本（即百子全書本）及龔鵬先生引明刊白虎通並作「尚書曰」，無「逸篇」「亡篇」字，卽謂此爲原本面目，蓋亦可能。同書禮樂篇引「禮記曰：黃帝樂曰咸池……」；考黜篇亦引「禮記」九錫之文，皆緯書，非大小戴記之謂也。以此推之，則此白虎通之所謂「尚書曰」，蓋亦是尚書緯之類，不必定爲尚書之「逸篇」，似亦無不可也。』又曰：『別有所謂尚書金縢者，搜神記六引其文曰：「山徙者，人君不用道士，賢者不興，或祿去公室，賞罰不由君，私門成羣。不救，當爲易世變號」。案此亦尚書緯文，而冒襲金縢之目。豈白虎通所引書緯，本亦襲用無逸之目題作尚書無逸篇（或亡逸篇），後人疑之，輒以耽芟削，故或作「尚書亡篇」，或作「尚書逸篇」，或則「亡」「逸」二字並亦芟去；獨書鈔、郊特牲正義、初

尙書斠證

學記引作「尙書無逸篇」者爲得其實耶？莫能明也。』。

多方 周書

害虐烝民。（書鈔四一。僞古文武成有此句。）

逸書

懷遠以德。（書鈔十。）

內脩諸己，思先王之道。（書鈔十七。）

順命尊文。（書鈔十七。）

狄舜正。（書鈔二一。）

賞不加功。（書鈔三十。）

日月不可離，故曰歲得閏餘爲雌。注曰：閏，共也。四歲合一月謂冬至。（書鈔一五三。疑是尙書緯之文）

附錄二

僞古文尙書斠證

大禹謨

稽于衆，

郭忠恕汗簡云：『古文尙書稽作乩。』案書鈔一百引此稽正作乩。乩乃卜之變，說文：『卜，ト以問疑也。讀與稽同。書云：卜疑。』（前賢多疑『書云：卜疑』四字爲徐鉉所增。）今周書洪範乩作稽，與此可互證。

儆戒無虞。

阮元云：『儆，古文作敬。』案治要引儆正作敬。

侮慢自賢，

案治要引慢作嫚，古通。荀子君子篇：『慢賢者亡。』治要引慢作嫚，史記留侯世家：『皆以爲上慢侮人。』漢書慢作嫚，並其比。

三旬，苗民逆命。

案治要引苗上有有字，與上下文一律。

五子之歌

溪于洛之汭。

案治要引溪作俟，義同。

憮乎若朽索之駁六馬。

案治要引憮作廩，注：『廩，危兒也。』（今本僞孔傳廩作憮。）廩借爲凜。說文『凜，寒也。』引申有危義。憮，俗字。僞古文泰誓中：『百姓憮憮。』治要引作『廩廩，』與此同例。說苑政理篇：『憮憮焉如以朽索御奔馬。』家語致思篇：『憮憮焉若持腐索之扞馬。』劉子慎隣篇：『憮憮焉若朽索之駁六馬也。』此文『憮乎，』疑本作『憮憮乎。』乎、焉同義。僞孔傳：『憮，危貌。』疑本作『憮憮，危貌。』孔疏：『憮憮，心懼之意。故爲危貌。』可證也。

甘酒嗜音，峻宇彫牆。

阮元云：『孫志祖云：「玉篇口部引作：酣酒嗜音。」宋臨安石經彫作雕。』案書鈔二一引甘亦作酣；敦煌本帝王略論彫亦作雕。

乃底滅亡。

案書鈔四二引作『國乃滅亡。』

荒墜厥緒，

案治要引墜作墮，義同。

雖悔可追！

案可猶何也。晏子春秋外篇重而異者第七：『夫作密近，不爲大利變。』治要引何作可，文子九守篇：『禍福之間，可足見也！』景宋本可作何。並可、何古通之證。（說互詳斟鑿學四五頁。）

胤征

先王克謹天戒，

案書鈔九引謹作勤，勤亦借爲謹。

造人以木鐸徇于路，

案書鈔十引徇作循，古通。僞古文泰誓中：『王乃徇師而誓曰，』傳：『徇，循也。』卽其證。徇乃徇之隸變，說文：『徇，行示也。』

仲虺之誥

尚書 雜 證

佑賢輔德，顯忠遂良。

案治要引佑作右，遂作進。佑、右古通，敦煌本佑多作右。遂、進同義，僞孔傳：『良則進之。』正以進詰遂。

德日新，萬邦惟懷；志自滿，九族乃離。

案書鈔八引德上有惟字，疑涉下句而衍。『萬邦惟懷；』『九族乃離，』惟、乃互文，惟猶乃也。莊子至樂篇：『彼惟人言之惡聞，奚以夫讐讐爲乎！』惟亦與乃同義。

湯詰

克綏厥猷惟后。

案書鈔十引猷作絲，古通。

其爾萬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

案論衡感虛篇：『傳書言湯遭七年旱，以身禱於桑林，自責以六過，天乃雨；或云五年。禱辭曰：余一人有罪，無及萬夫；萬夫有罪，在余一人。』唐趙蕤長短經大私篇：『湯曰：朕身有罪，無及萬方；萬方有罪，朕身受之。』此文『無以爾萬方，』論衡、長短經以並作及，以與及同義。

伊訓

先王肇修人紀，

案治要引『先王』作『先后，』義同。

太甲中

王拜手稽首曰，

案治要引此無手字。僞古文說命中、說命下並云：『說拜稽首曰。』與此句例同。

太甲下

有言逆於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汝志，必求諸非道。

案書鈔一百引兩汝字並作爾。

說命上

若金，用汝作礪；若濟巨川，用汝作舟楫；若歲大旱，用汝作霖雨。啓乃心，沃朕心。若藥弗瞑眩，厥疾弗瘳；若跣弗視地，厥足用傷。

案潛夫論五德志篇：『若金，用汝作礪；若濟巨川，用汝作舟楫；若時大旱，用汝作霖雨。啓乃心，沃朕心。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若跣不視地，厥足用傷。』疇敢不祇若王之休命。

案治要引疇作誰，義同。作疇是故書。

說命中

不惟逸豫惟以亂民。

案書鈔九引以作其，義同。

惟干戈省厥躬。

釋文：『省，一本作眚。』案敦煌本省正作眚。省、眚古通，釋名釋天：『眚，省也。』

說命下

一夫不獲，則曰時予之辜。

釋文：『古本辜作罪。』案書鈔四九引作『一夫不得所，爲已罪。』偽孔傳：『伊尹見一夫不得其所，則以爲已罪。』似所據本獲下原有所字。

專美有商。

案敦煌本美作媯，媯、美古、今字。

敢對揚天子之休命。

阮元云：『唐石經無之字。』案敦煌本之字補在子字下旁，疑原本亦無之字。

泰誓上

阮元云：『泰誓當作太誓。』案書鈔一一六兩引，一引泰作太。史記周本紀亦作太。

大會于孟津。

案治要引孟作盟，古通。史記殷本紀、周本紀並作盟津。

明聽誓。

案書鈔一一六引作『咸聽誓言。』據偽孔傳：『無不皆明聽誓。』似所據本明上原有咸字。

剗剔孕婦。

尚書斠證

案治要引剔作斂。斂，蓋古文剔。剔、斂同字，猶遏、逖同字也。

泰誓中

王乃徇師而誓曰，

案書鈔十八引徇作巡，誓下有衆字。徇、巡古通，廣雅釋言：『徇，巡也。』

百姓懼懼，

案書鈔四一引懼作凜；治要引作廩。本字作凜。凜，隸省；廩，借字；懼，俗字。（參看五子之歌。）

乃一德一心，立定厥功。

案書鈔十八引作『一迺心，立定厥功。』迺與乃同，傳：『汝同心立功，』亦不言德。大禹謨：『爾尙一乃心力，其克有勳。』與此句法相似。

泰誓下

斷朝涉之脛，剖賢人之心。

案呂氏春秋過理篇：『戮涉者脛而視其髓，……殺比干而視其心。』淮南子俶真篇：『剖賢人之心，析才士之脛。』

作奇技淫巧以悅婦人。

案以，疑本作台，台誤爲目，復易爲以耳。史記周本紀說太誓作『用變亂正聲怡說婦人。』台、怡古、今字。

奉予一人，恭行天罰。

案史記說太誓：『故今予發，維共行天罰。』又見下文說牧誓。（周書牧誓共作恭。）共、恭古通。

武成

乃偃武修文，歸馬于華山之陽，放牛于桃林之野。示天下弗用。

案書鈔十五引馬下、牛下並無于字。韓詩外傳三：『馬放華山之陽，示不復乘；牛放桃林之野，示不復服也。』史記樂書：『馬散華山之陽，而弗復乘；牛散桃林之野，而不復服。』留侯世家：『今陛下能偃武行文，不復用兵乎？……休馬華山之陽，示以無所爲。……放牛桃林之陰，以示不復輸積。』（又見新序善謀篇、漢書張良傳。）說苑指武篇：『縱馬華山，放牛桃林。示不復用。』

血流漂杵。

案論衡藝增篇、恢國篇漂並作浮。說文：『漂，浮也。』
一戎衣天下大定。

案治要引一作壹，書鈔十三引衣下有而字，並與中庸合。
釋箕子囚，封比干墓，式商容閭，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

阮元云：『唐石經于下旁增之字，容下同。』案荀子大略篇：『表商容之閭，釋箕子之囚，哭比干之墓。』韓詩外傳三：『封比干之墓，釋箕子之囚，表商容之閭。』淮南子主術篇：『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錢，封比干之墓，表商容之閭，……解箕子之囚。』道應篇：『封比干之墓，表商容之閭，柴箕子之門，……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錢。』泰族篇：『表商容之閭，封比干之墓，解箕子之囚。』史記殷本紀：『釋箕子之囚，封比干之墓，表商容之閭。』齊世家：『散鹿臺之錢，發鉅橋之粟以振貧民。封比干墓，釋箕子囚。』留侯世家：『表商容之閭，釋箕子之拘（集解：『徐廣曰：拘，一作囚。』）封比干之墓，……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錢以賜貧窮。』（又見新序善謀篇、漢書張良傳。）說苑指武篇：『於是發巨橋之粟，散鹿臺之財。』

旅獒

太保乃作旅獒，

案治要引太作大。

無有遠邇，

案書鈔三一、治要引邇並作近，義同。

分寶玉于伯叔之國，

案治要引寶作瑩，下同。瑩，古文寶。

犬馬非其土性不畜。

案治要引性作生，生、性古通。據偽孔傳：『非此土所生不畜。』所據本蓋原作生。

爲山九仞，功虧一簣。

案論語子罕篇：『譬如爲山，未成一簣。』

尚書斠證

蔡仲之命

乃命諸王邦之蔡。

案書鈔四六引之下有於字。左僖二十七年傳作『見諸王而命之以蔡。』以猶於也。

惟厥終，

案治要引厥作其，同。

周官

各率其屬，

案治要引率作帥，古通。書鈔五三兩引此文，一引亦作帥。

欽乃攸司，

案書鈔十八引攸作迺，敦煌本攸字多如此作。

畢命

政由俗革，

案書鈔二七引由作繇，蓋古本如此。

君牙

紀于太常。

案治要引太作大，逸周書嘗麥篇。

今命爾予翼，

案治要引翼作翊，翼、翊正、假字。

今予命汝作大正，

阮元云：『古本正上有僕字。』案治要引正上亦有僕字。

懋乃后德，

傳：『勉汝君爲德。』案書鈔一百引作『懋乃厚惠。』后爲君后字，則不當作厚。蓋由后誤爲後，復易爲厚耳。（釋名釋言語：厚，後也。）惠，古德字。

一九六四年一月二十一日脫稿
於新嘉坡大學中文系研究室。